# 远东智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 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## 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远东智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 于 2021 年 12 月 3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, 会议通知于 2021 年 11 月 28 日以专 人、传真和电子邮件的方式送达全体董事。本次会议应参加董事8人,实际参加董 事 8 人 (蒋锡培、蒋华君、张希兰、郎华、陈静、杨朝军、武建东、陈冬华)。会议 由董事长蒋锡培先生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、《董 事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。

#### 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### (一) 关于选举公司董事的议案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、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规定、董事会提名潘跃峰先 生为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,任期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九届董 事会届满之日止。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。

潘跃峰先生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任职资格,其教育背景、 任职经历、专业能力和职业素养均能胜任董事职责的要求。

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本项议案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同意票8票,反对票0票,弃权票0票。表决结果:通过。

#### (二) 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《关于召开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 (公告编号: 临 2021-105)。

同意票 8 票,反对票 0 票,弃权票 0 票。表决结果:通过。

特此公告。

远东智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二月六日

# 附件:董事候选人简历

潘跃峰,男,汉族,1975年10月出生,中共党员,中级会计师。现任宜兴市金融发展集团有限公司、宜兴市城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、总经理、董事。截至目前,潘跃峰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;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无关联关系。